



恒祥药业

NEEQ :839400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Hengxiang Pharmaceutical
Co.,Ltd



年度报告

— 2016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6年6月，公司成功完成股改，更名为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以此次股改增资为契机，进一步明确了未来的发展战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从根本上推动公司的全面、长远发展。



2016年10月14日，公司成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为839400。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6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2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4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恒祥药业	指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宏展投资	指	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梅州新宏	指	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恒祥医药、医药公司	指	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祥连锁	指	广东嘉祥连锁大药房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恒祥商场	指	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医药商场，恒祥医药分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新三板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公开
《营业执照》	指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信达律师	指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药饮片	指	药材经过炮制后可直接用于中医临床或制剂生产使用的处方药品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Good Supplying Practice，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QA	指	Quality Assurance，质量保证
QC	指	Quality Control，质量控制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属医药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和监管的行业之一，容易受到国家和地方政策的影响。为规范医药行业市场秩序，国家有关部门对医药行业严格实行药品经营许可证制度、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制度等，对于医药流通企业在地、设施、资金以及专业技术人员配备等方面提出了日益严格的要求，医药商业企业市场准入门槛不断提高。公司已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通过 GSP 认证，同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但是，随着国家医药主管部门对医药流通行业监管力度的加大，未来对相关资质和认证的标准可能会进一步提高，尽管医药企业经营素质得到提升，成本投入的门槛提高了，但同时也为医药企业的经营带来相应的政策风险。
中药饮片业务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医药及医疗器械的批发销售业务。公司将进一步发展中药饮片的生产和销售业务。近年来，我国中药饮片市场规模增长迅速，2015 年规模以上中药饮片企业实现销售收入近 1,700 亿元。公司近年来中药饮片业务发展迅速，公司希望通过进一步发展中药饮片实现业务转型。借助子公司的渠道优势，也有利于公司中药饮片业务的发展。然而，市场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中药饮片业务存在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业务的进一步拓展。
药品质量风险	药品作为一种关系到公众生命安全的特殊商品，其产品质量至关重要。公司严格按照 GSP 的规定，在供应商资质审核、产品质量验收、产品质量资质审核、产品储存保管、产品出库复核和产品运输等药品流通的各个环节严格控制质量，公

	<p>司药品从购进、入库、销售、出库复核均有严格的记录，确保出现问题能及时追溯。但是，恒祥医药的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销售业务，仅对药品流通过程中的质量检验负责，可能存在不属于责任范围内的药品生产企业的质量问题，在流通环节也可能出现产品质量事故。因此，产品采购或者销售中仍可能出现药品质量问题，这将会给公司的业务经营带来风险。</p>
药品仓储风险	<p>药品作为特殊商品，其质量关系到消费者的生命安全，而药品仓储管理是影响药品质量的重要因素。由于药品的特殊性，对其仓储的安全性需求要远高于普通商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对医药商业企业的仓储管理进行规范。随着公司营销网络的不断拓展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存货水平可能会持续增加。虽然公司存货库龄基本在一年以内，但药品库存期越长，药品达到近效期甚至变质的风险越大。同时，也不排除公司未来会委托管理企业而产生仓储阶段管理不善，导致产品质量问题的情形。因此，公司仍然存在一定的仓储风险，对公司的经营可能产生不利影响。</p>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p>2015 和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72.15 万元和 4,698.48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24.18%和 48.59%。虽然近两年公司货款回笼情况整体良好，但应收账款在公司资产中占比较高。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加，根据公司所处医药批发行业的特征，应收账款也将随之增长，可能导致坏账风险相应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资金周转产生不利影响。</p>
偿债能力风险	<p>近几年，公司销售收入增加较快，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应付账款随着销售规模的增大大幅增加，由 2015 年 1,572.51 万元增长至 5,145.56 万元，增幅达 227.22%。2015 年、2016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1.46%和 66.99%，流动比率为 1.13 和 1.42，若未来的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影响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增加公司的偿债风险。</p>
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p>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为租赁所得。公司租赁的房产系谢俊光租赁梅州添德电器实业有限公司的房产后转租给公司，该等转租已经梅州添德电器实业有限公司的同意。恒祥药业租赁的“梅州市国用(2005)第 0257 号”土地上建筑的房屋，该等房屋均未办理房产证；该等房产除 B 幢办理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其余房产均未办理报建手续。若公司租赁的房产遭遇拆迁，公司可以寻找到替代场所，且公司能够顺利办理相关中药饮片生产的必要手续，但公司仍存在因租赁情况发生变化导致生产经营受到临时性影响的风险。</p>
存货减值风险	<p>由于公司所处药品生产和流通行业，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库存商品和原材料的金额较大。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222.74 万元和 3,274.40 万元，</p>

	<p>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50.14%和 33.86%。公司产品中中药饮片属于农产品及其加工品，价格具有一定的波动性，且对存储条件、加工、运输等环节要求相对较高。如果未来相关中药材或中药饮片产品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使价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或出现管理不善等情形，公司存货可能存在减值的风险。</p>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p>公司实际控制人郑锦祥和曾玉梅合计持有公司 92%股份。虽然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制度，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但郑锦祥和曾玉梅仍可能凭借其控制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决策以及利润分配等施予重大影响，若郑锦祥和曾玉梅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p>
公司治理风险	<p>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Hengxiang Pharmaceutical Co.,Ltd.
证券简称	恒祥药业
证券代码	839400
法定代表人	郑锦祥
注册地址	梅州市东升工业园开发区二路A区
办公地址	梅州市东升工业园开发区二路A区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永忠 张腾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10楼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温泰松
电话	0753-2318662
传真	0753-2318663
电子邮箱	mzhx_yy@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gdmzhx.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梅州市东升工业园开发区二路A区，514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10-14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F51-批发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中药饮片生产与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0,00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郑锦祥
实际控制人	郑锦祥、曾玉梅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4006981311590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414006981311590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4006981311590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02,989,884.49	126,090,262.24	60.99%
毛利率%	13.63%	7.3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40,131.74	3,113,199.18	193.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590,994.33	1,703,149.59	463.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5.29%	17.6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7.03%	20.41%	-
基本每股收益	0.46	0.52	-11.54%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6,699,633.69	44,331,246.23	118.13%
负债总计	64,781,173.73	36,112,918.01	79.3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918,459.96	8,218,328.22	288.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0	1.37	16.7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39%	68.2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6.99%	81.46%	-
流动比率	142.00%	113.0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3,548.54	22,161,023.03	-
应收账款周转率	6.94	13.93	-
存货周转率	5.00	5.13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8.13%	-14.3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0.99%	237.42%	-
净利润增长率%	193.59%	491.34%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0,000,000	6,000,000	233.33%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50.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01,150.12
所得税影响数	-150,287.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50,862.5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中药饮片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在中药饮片领域积累了一定的经验。目前，公司已获得 1 项发明专利。同时，公司已获得药品生产许可证、药品 GMP 认证、代用茶食品生产许可证、其他食品（汤料）食品生产许可证、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证书。公司运用自身的生产经验、技术和生产设备对中药材进行加工，通过全资子公司恒祥医药进行销售，从而获得收入和利润。

（一）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存在两种采购模式，一种是向药材市场采购，一种是向农户采购。公司目前主要采取向药材市场采购的模式，公司按照相关的采购、检验、保管、付款等规定的程序完成采购。报告期内，公司除了向药材市场采购外，还采取了向农户采购的模式。此种模式具有效率高，成本易控，品质易控等特点，所以向农户采购的模式也成为中药饮片行业普遍采用的采购模式。在该种采购模式下，公司与农户签订合同，农户按照公司要求的品种、质量等进行种植，农户种植的符合要求的中药材全部由公司收购。

（二）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中药饮片全部销售给子公司恒祥医药，借助子公司在医药销售渠道方面的优势进行销售。通过借助恒祥医药的销售渠道，促进了公司中药饮片的生产，也节省了公司的推广费用。未来公司将逐步自建销售渠道进行中药饮片的销售推广。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无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总体回顾：

2016 年，公司在全面分析和研究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管理层制定的发展战略，通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持续不断地加强内部管理，加强质量管理，积极拓展市场，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完善服务体系，使公司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局面中依然取得良好业绩，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298.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 60.99%；实现利润总额 1,242.18 万元，实现净利润 914.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59%。

2、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主要源于：中药饮片销售增量及医疗机构临床药品销量增加。

3、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规范运作，进一步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业务管理水平，持续改进运营管理体系，提高管理效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加强风险监控。

4、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的召集下，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3 次。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要求对公司重大事项作出决策，对关联交易、董事及监事的选任、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等相关事宜进行审议，并全部获得了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有力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02,989,884.49	60.99%	-	126,090,262.24	237.42%	-
营业成本	175,227,651.75	50.15%	86.32%	116,704,717.61	258.48%	92.56%
毛利率	13.63%	-	-	7.35%	-	-
管理费用	7,672,365.67	267.48%	3.78%	2,087,821.76	39.62%	1.66%
销售费用	4,988,199.76	88.26%	2.46%	2,649,673.84	10.92%	2.10%
财务费用	43,253.21	642.01%	0.02%	5,829.16	26.73%	0.00%
营业利润	12,462,968.04	199.88%	6.14%	4,156,032.79	487.13%	3.30%
营业外收入	3.03	-99.66%	0.00%	900.00	-10.00%	0.00%
营业外支出	41,153.15	6,376.02%	0.02%	635.47	-45.66%	0.00%
净利润	9,140,131.74	193.59%	4.50%	3,113,199.18	491.34%	2.4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 202,989,884.49 元，同比增长 60.9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市场的拓展，对产品研发投入的投入使中药饮片销售增加，医疗机构临床药品销量增加以及商业医药公司的增加所致。

2. 2016 年公司营业成本 175,227,651.75 元，同比增长 50.1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导致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3. 2016 年公司管理费用 7,672,365.67 元，同比增长 267.4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加大研发力度，产生研发费用为 2,287,142.54 元，新三板挂牌中介费 1,436,074.70 元，以及人员增加带来的薪酬增加，股份支付增加所致。

4. 2016 年公司销售费用 4,988,199.76 元，同比增长 88.2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加强对市场开拓，销售人员增加带来的薪酬增加，车辆运输费和维修费的增加所致。

5. 2016 年公司财务费用 43,253.21 元，同比增长 642.0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银行往来业务量大，汇款手续费增加所致。

6. 2016 年公司营业利润 12,462,968.04 元，同比增长 199.88%，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带动利润增加，同时生产规模扩大所带来的规模经济效应也逐渐体现所致。

7. 2016 年公司净利润 9,140,131.74 元，同比增长 193.5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带动利润增加，同时生产规模扩大所带来的规模经济效应也逐渐体现所致。

8. 报告期内，2016 年公司营业外支出 41,153.15 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产生的税收滞纳金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02,872,213.98	175,227,651.75	125,967,755.02	116,704,717.61
其他业务收入	117,670.51	-	122,507.22	-
合计	202,989,884.49	175,227,651.75	126,090,262.24	116,704,717.61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西药、中成药	142,506,638.47	70.24%	102,611,017.72	81.46%
中药饮片	52,209,262.52	25.74%	17,577,721.14	13.95%
保健食品	5,840,288.07	2.88%	4,735,763.13	3.76%
医疗器械	2,316,024.92	1.14%	1,043,253.02	0.83%
合计	202,872,213.98	100.00%	125,967,755.02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西药、中成药”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从 81.46% 下降至 70.24%，其原因在于随着医药公司的销售客户增加及客户对中药饮片品种需求量的增加，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中药饮片生产销售品种量由 2015 年 50 多种增加到 400 多种，从而提升了“中药饮片”的销售占比。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3,548.54	22,161,023.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0,148.52	-2,865,57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74,330.39	-19,669,191.00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85.35 万元，上年同期为 2,216.10 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 -1,730.75 万元，变动率为 -78.10%，主要是报告期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33.01 万元，上年同期为 -286.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 -764.46 万元，变动率为 260%，主要是报告期内为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87.43 万元，上年同期为 -1,966.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变动 2,754.35 万元，变动率为 140%，主要是报告期内吸收筹资款增加所致。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昆明汇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14,279,356.94	7.04%	否
2	广东万丰药业有限公司	12,006,572.66	5.92%	否
3	广东广集医药有限公司	6,159,493.72	3.04%	否
4	梅州市中医医院	6,118,904.41	3.02%	否
5	重庆市日康医药有限公司	5,229,248.01	2.58%	否
合计		43,793,575.74	21.59%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创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4,637,871.23	15.11%	否
2	安徽嘉佑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18,092,545.54	7.89%	否
3	广东佳丰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11,337,067.96	4.94%	否
4	广东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10,111,107.33	4.41%	否
5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802,090.51	3.40%	否
合计		78,293,422.47	34.15%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2,287,142.54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05%	-

注：“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是对母公司药业股份的营业收入占比。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 2,287,142.54 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05%，研发人员共 9 人，中级职称以上人员 2 名。目前公司研发项目合计 10 个，其中已完成的项目包括“中药切药设备的改进研究”、“包装设备的改进研究”等 4 个，正处于研究阶段的项目包括“微波炮制中药饮片方法的研究”、“一种切药机理料装置的研发”等 6 个；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发明专利 1 项，分别是：“一种健脾扶正的中药”公司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分别是：“一种用于切片机的高效进料装置”、“具有高效进料装置的切片机”、“一种包装机用震动式供料装置”、“一种带除尘功能的药材包装机”；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注：“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是对母公司药业股份的营业收入占比。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845,646.83	553.00%	3.98%	588,916.42	-41.91%	1.33%	198.96%
应收账款	46,984,810.56	338.23%	48.59%	10,721,462.26	72.36%	24.18%	100.63%
存货	32,744,049.88	47.31%	33.86%	22,227,380.92	-3.30%	50.14%	-32.5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3,160,872.70	23.35%	3.27%	2,562,566.19	20.18%	5.78%	-43.53%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96,699,633.69	118.13%	-	44,331,246.23	-14.30%	-	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 553.00%，主要原因系公司年底收到的回款较多所致。
2. 应收账款较年初增加 338.23%，主要原因系公司对商业医药公司的应收账款的账期是 2-3 个月，医院的应收账款的账期是 7-9 个月，账期较长且数额较大。
3. 存货较年初增加 47.31%，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末随销量增长，客户需求量的增加，从而加大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备货所致。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分别持有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广东嘉祥连锁大药房有限公司 100%股权，除此之外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其中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参股投资收益对公司利润达 10%以上的公司是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00752856151T；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梅州市梅州三路 12 号综合办公楼 9 层 B 区；法定代表人：郑锦祥；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零玖拾捌万元；成立日期：2003 年 07 月 17 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中药材（收购）、中成药、中药饮片、生化药品、抗生素原料药、生物制品（除疫苗）、化学药制剂、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三类注射穿刺器械、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二类普通诊察器械、口腔科设备及器具、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口腔科材料、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保健食品批发；企业管理咨询；商品信息咨询；市场调研；企业营销策划；企业项目咨询；礼仪服务；会议及会展服务；市场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经审计总资产 90,741,699.02 元，净资产 21,555,411.92 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2,810,894.74 元，营业成本 191,160,416.93 元，净利润 8,681,636.25 元。

公司名称：广东嘉祥连锁大药房有限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住所：梅州市梅江区梅州三路 12 号综合办公楼 8 层 801 房间；法定代表人：郑锦祥；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万元；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10 日；营业期限：长期；经营范围：药品经营；医疗器械经营，保健食品、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嘉祥连锁未开始进行经营，未产生收入和利润。

(2) 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发生。

(三) 外部环境的分析

(一) 宏观环境

(1) 我国的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领域包括三个环节：药品批发环节、药品零售企业和医院门诊药房。经过多年发展，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行业规模逐渐扩大，企业实力不断增强。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统计，截至 2015 年 11 月底全国共有药品批发企业 13,508 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 4,981 家，下辖门店 204,895 家，零售单体药店 243,162 家，零售药店门店总数 448,057 家。2015 年，全国药品流通行业销售总额为 16,61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2%。

(2) 从市场占有率来看，2015 年前 100 位药品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全国医药市场总规模的 68.9%，比上年提高 3.0 个百分点，其中前 3 位药品批发企业占 33.5%，比上年提高 2.6 个百分点，前 10 位企业占 46.9%，比上年提高 2.9 个百分点，前 50 位企业占 63.1%，比上年提高 3.1 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收入在 100 亿元以上的批发企业占同期全国医药市场总规模的 51.7%，比上年提高 2.9 个百分点。数据显示，药品批发企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在市场上占有一定规模的药品批发企业其经营能力、营运能力和管理能力均得到有效提升。

(3) 截止到 2015 年 9 月底，规模以上中药饮片企业实现销售收入 1,189 亿元。长期来看，随着国家对中医药产业政策扶植效果的逐渐显现，以及大众对天然药品偏好的强势回归，作为中医药产业的重要子行业，中药饮片产业仍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二) 行业发展

(1)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行业

①行业准入资质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行业是关系到人民群众用药安全的特殊行业，政府对行业进入者实行行政许可制度，主要包括药品经营许可证制度、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制度等。目前国家药监主管部门为严格控制医药商业流通企业的数量，对于新办医药商业流通企业在地、设施、资金以及专业技术人员配备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批准十分严格。

②资金要求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企业是资金密集型企业，需要建设仓储、物流设施和购置运输设备以及投入相应的流动资金，才能完成日常的经营活动。目前为了规范医药经营企业，国家药监部门对于新进入者的硬件设施要求和流动资金要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新进入者必须要有一定的资金实力。

③上下游市场资源的积累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行业作为服务性行业，上下游客户众多，上游客户主要为医药生产企业，下游客户主要为批发商、医院、药店、诊所等。医药生产企业在选择分销商时，十分关注其下游的客户资源，即销售到终端的渠道；而医院、药店、诊所等市场终端也希望与资源雄厚的批发商合作，以获得物美价廉的药品。目前，我国各区域大多存在一个或数个医药商业流通龙头企业，这些企业经过在业内多年的经营，已经掌握了大量的上下游资源。因此，行业新入者要在短时间内积累上、下游市场资源是非常困难的。

④需要具备相应的业务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以及相应的管理体系 药品是特殊商品，品种规格众多，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对药品的运输、存储、管理、全程跟踪与监控等都有强制要求。医药商业流通企业不但需要拥有一定的执业药师，有经验的业务管理人员、市场开发人员及专业的物流技术人员等，而且还需要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等管理体系。而有经验的业务管理人员、市场开发人员及专业的物流技术人员需要逐步培养，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等管理体系的建立完善需要经验的逐步积累。

（2）中药饮片行业

①政策壁垒 我国对药品生产企业实行的是许可证制度，对于想要开办中药饮片生产的企业，必须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同时，为了管理医药企业的质量，所有生产商必须符合 GMP 认证标准；对于部分国家限制类的中药材收购，还需要取得《专营中药材收购许可证》；此外，根据 2007 年修订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药饮片加工业属于禁止外商投资的产业。因此，一系列的政策性要求构成行业准入门槛，中药饮片行业具有较高的政策壁垒。

②技术壁垒 我国颁布的 2015 版《药典》以及《中药炮制规范》等提高了对中药饮片炮制过程及产品品质的要求，要求企业必须具备成熟的炮制法和检测技术，同时企业必须拥有高水平质检仪器和现代化的生产设备。掌握炮制法全过程的应用，需要企业配合多年的生产经验。掌握炮制法的生产应用，同时企业需要较长时间的生产实践经验才能熟练运用炮制法和支撑企业的研发体系，因此进入本行业的技术壁垒较高。

③人才壁垒 不同于西药的生产过程，中药饮片炮制法的炮制过程缺乏标准化，如炒制火候、时间、色泽、形态等，均缺少定量的标准，必须依靠专业人才多年的从业经验。炮制工艺、设备、过程控制及产品检测等的不断改进和完善，也需要专业人才多年从业经验的积累。作为中药饮片的专业人才，必须具备扎实的药材基础知识、多年的从业经验、掌握炮制法的过程应用，因此培养中药饮片人才将是长期的过程。人才壁垒构成本行业进入的障碍之一。

（三）市场竞争

（1）经过多年的发展，恒祥医药已形成较为完善的销售渠道。目前恒祥医药已建立起覆盖超过 60 多家医院、50 多家连锁公司、100 多家医药公司、1200 多家诊所、1500 多家药店的营销网络。凭借强大的营销网络、丰富的行业经验、良好的行业信誉以及长期积累的医药产品营销推广能力，恒祥医药经营的中药饮片多达 400 多个、中西成药多达 6000 多个。恒祥医药在十几年的发展历程中，已经积累了一批稳定客户。目前恒祥医药在梅州地区及周边地区已经取得一定的区域优势，在梅州地区塑造了一定的口碑和影响力。同时，公司在 2016 年大力开拓广东西南部市场，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2）公司在中药饮片行业积累了一定的经验，掌握了中药饮片的生产技术，目前已获得一项发明专利，四项实用新型专利，十五项外观专利。借助恒祥医药的渠道优势，公司中药饮片业务发展顺利，有一定的区域影响。

（3）公司主要的竞争对手 广东深华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坐落于梅州市丰顺县经济开发区工业大道，是梅州市首家集药品批发、零售连锁为一体的大型综合药品流通企业，2014 年营业总收入

超过 8 亿元。公司现有员工 700 多人，经营的品种达 8000 多个。公司于 2014 年 3 月通过了国家新版的 GSP 认证。公司占地面积 50 亩，仓储建筑面积 20000 m²。批发配送业务板块拥有大小配送车辆 30 余台，配送市、县级以上医院 30 多家，乡镇卫生院 160 多家，终端客户 4000 多家；零售连锁业务板块旗下广东深华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现有直营连锁“深华大药房”近百家，成为地区最具影响力的零售连锁药店。

（四）竞争优势分析

1、公司竞争优势

（1）渠道优势 与行业内其他专注于中药饮片生产企业而言，公司在专注生产中药饮片生产的同时，可以借助子公司恒祥医药的销售渠道。目前恒祥医药已建立起覆盖超过 60 多家医院、50 多家连锁公司、100 多家医药公司、1200 多家诊所、1500 多家药店的营销网络。借助恒祥医药的营销网络，公司中药饮片业务可以拓展销售区域。

（2）产业链布局优势 目前恒祥医药已建立起覆盖超过 60 多家医院、50 多家连锁公司、100 多家医药公司、1200 多家诊所、1500 多家药店的营销网络。公司专注于发展中药饮片业务，嘉祥连锁已成立但尚未实际经营，未来公司计划发展连锁药店业务、社区医疗服务站业务和国医馆业务。由此，恒祥医药可以获得上游公司在中药饮片方面的支持，同时未来将获得嘉祥连锁在下游分销的支持，恒祥医药在产业链布局有一定的优势。

（3）管理优势 公司管理层多年从事医药行业，积累了一定的管理经验。恒祥医药经过多年的发展，也培养了一支业务熟练、经验丰富、管理规范、经营高效的专业化医药销售业务经营团队。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有着多年的医药商业经营管理经验，能够有效确保公司的经营方针和发展战略符合国家政策、市场变化和公司自身情况。

2、公司竞争劣势

（1）国内品牌知名度较低 目前恒祥医药主要专注于梅州及周边地区，并形成了较强的区域性竞争优势和品牌优势，虽然公司在 2016 年大力开拓了粤西南部市场，但是由于恒祥医药全国性营销网络尚不完善，在其他地区的品牌效应不强。同时，随着行业内竞争的加剧，恒祥医药面临国际、国内知名品牌的竞争压力。同时，中药饮片行业竞争激烈，行业内从业企业数量众多，产品同质化严重。中药饮片的加工流程较为相似，主要利用炮制法进行加工。因此，行业内企业竞争压力较大，公司虽然借助恒祥医药拓展了销售区域，但是由于公司目前规模较小，不能发挥规模优势，面临的竞争压力大。

（2）规模相对较小，融资渠道有限 与行业内知名企业相比，恒祥医药在企业规模和资金实力方面仍有较大的差距。恒祥医药发展过程中主要依靠股东投入解决融资问题，融资渠道十分有限，难以满足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要求，使得公司的发展受到较大的限制。

（3）人才缺乏 公司在行业内知名度不高，规模不大，同时处于广东省东北部，而华南地区人才大多聚集在珠三角地区，公司缺乏对人才的吸引力。不利于公司进一步壮大需要的人才需求和储备。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员工队伍不断壮大，产能日益完善，管理不断规范，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保证了公司业务的持续性。

（六）扶贫与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照章纳税，认证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中国医药行业发展现状分析

（1）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持续发展源自药品的刚性消费，具有弱周期性的特征。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医疗保障制度逐渐完善，人口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我国医药行业呈现出持续良好的发展趋势，成为当今世界上发展最快的市场之一。

2016年1-9月医药制造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营业收入21034.14亿元，同比增长10.09%，高于去年同期增速；实现利润总额2200.97亿元，同比增长15.64%。短期来看，两票制、招标降价、一致性评价等政策将继续对行业发展产生负面影响，中长期来看，消费水平提升、人口老龄化、二胎政策等都将为医药行业的长期稳健增长提供支撑，预计行业应收增速在10%以上窄幅震荡。另外，利润增速继续高于营收增速，显示出医药行业较强的盈利能力。

（2）中药饮片是中国中药产业的三大支柱之一，是中医临床辨证施治必需的传统武器，也是中成药的重要原料，其独特的炮制理论和方法，无不体现着古老中医的精深智慧。随其炮制理论的不完善和成熟，目前它已成为中医临床防病、治病的重要手段。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中药饮片加工行业产销需求与投资预测分析报告》指出，保守估算，以每年15.6%的速度增长，到2017年中药饮片的市场需求将达到2000多亿元，预计到2020年市场需求将超过3500亿元。

2、中国医药行业发展趋势预测

（1）中药饮片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伴随着人们健康理念的深化、中药文化的传播以及中医理论的全球化推广，中药饮片行业的市场地位将持续提升，未来成长空间广阔。根据SFDA南方所的预测，未来五年内，我国中药饮片行业的平均增长幅度仍将高于医药制造业的整体增长幅度。

（2）医药供应链进一步优化 医药批发企业将继续突破传统商业模式束缚，加快从依靠进销差价盈利的批发配送商向医药供应链服务商转型发展，逐步建立以“服务供应链”管理为核心的新商业模式，推动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的“四流”融合，进一步优化供应链集成管理。

（3）医药零售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未来我国医改工作将进一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包括破除“以药补医”机制、完善医保支付制度、开展分级诊疗等方面，社会药店将逐步承接医院门诊药房功能，患者可自动选择在医院或零售药店购药。同时，随着“健康中国”战略的推进和人口老龄化、二胎政策、群众健康管理观念的转变，行业发展环境将不断优化，未来药品零售业上市公司增多，上市企业规模和盈利能力快速提升，经营规模扩大，管理水平和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互联网与传统医药产业融合加快，以医药电商为基础发展起来的O2O、慢病管理、在线诊疗等新兴业务模式将促进药品零售业由传统药品零售转为提供医药商品、健康产品、专业医学服务和大健康管理的综合零售服务。

（4）“互联网+”商业模式和跨界融合将成为行业转型创新的重要手段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号）的实施，为医药流通行业创新能力的提高、新业态的培育和推动跨界融合带来了新机遇。随着互联网的跨界融合，医药医疗健康管理等行业将逐渐衍生出多种创新的商业模式，并对用药安全性的保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医药流通行业将以大数据作为提升医药流通治理能力的重要手段，更加注重多方协作，利用互联网思维，借助信息技术和互联网工具，向综合服务提供商转型升级，与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建立更深入的服务关系和分工协作模式，创造独特的增量价值。上述良好的政策及行业环境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产生积极的影响，公司将抓住机遇，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快速稳步发展及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将沿着中药饮片扩大生产和医药流通综合性企业的方向继续向前发展，覆盖生产、批发、实体零售、医药电子商务等全产业链，实现种植、科研、生产、批发、零售、诊疗、电商为一体的长远战略目标。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综合分析公司面临的行业态势，充分考虑当前国内、国际经济形势下给企业带来的诸多不确定因素，结合目前公司主要产品的竞争格局，公司2017年经营目标确定为：实现营业收入2.5亿元，净利润1500

万元（以上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7 年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外部环境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了达到上述经营目标，公司 2017 年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建设粤东西北大型的中药饮片厂

（1）扩大目前普通饮片的生产线；

（2）增加毒性药材生产线；

（3）增加直接口服饮片生产线

（4）增加保健食品生产线；从而实现公司全产业链布局，巩固中药饮片行业领先地位，提升产能和促进利润的最大化。

2、大面积种植南药，加强本地农户的合作，大面积种植，技术指导农户的南药种植。

3、大力发展医药流通行业，充分发挥批发公司流通渠道的资源优势，一方面积极引进优秀人才，并建立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另一方面是进一步扩大销售区域，充分挖掘潜在细分市场和提升品牌影响力，从而实现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并提升对市场风险的应对能力。

4、建设国医馆、零售连锁药房及社区医疗服务站，打造多层次的诊疗及零售终端，实现以诊疗带动零售的客户引流。

5、大力发展医药电商运营服务平台，充分利用 B2B 业务的快速发展，实现线上线下整合，实现零售终端与线上销售的信息对接及配送，为客户提供各种快速、便利的医药信息服务。

公司上述经营计划或目标，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注：南药是指长江以南，南岭以北地区。包括湖南、江西、福建、台湾等省区的全部或大部分地区所产的地道药材。

（四）不确定性因素

未发生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或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属医药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和监管的行业之一，容易受到国家和地方政策的影响。为规范医药行业市场秩序，国家有关部门对医药行业严格实行药品经营许可证制度、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制度等，对于医药流通企业在场地、设施、资金以及专业技术人员配备等方面提出了日益严格的要求，医药商业企业市场准入门槛不断提高。公司已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通过 GSP 认证，同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但是，随着国家医药主管部门对医药流通行业监管力度的加大，未来对相关资质和认证的标准可能会进一步提高，尽管医药企业经营素质得到提升，成本投入的门槛提高了，但同时也为医药企业的经营带来相应的政策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通过 GSP 认证，同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密切关注国家医疗体制改革、医药改革、监管政策方面的信息，并以此为依据积极调整自身的生产及经营策略，完善现有产品，积极开发新产品，以此来不断提升自身竞争能力。

二、中药饮片业务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医药及医疗器械的批发销售业务。公司将进一步发展中药饮片的生产和销售业务。近年来，我国中药饮片市场规模增长迅速，2015 年规模以上中药饮片企业实现销售收入近 1,700 亿元。公司近年来中药饮片业务发展迅速，公司希望通过进一步发展中药饮片实现业务转型。借助子公司的渠道优势，也有利于公司中药饮片业务的发展。然而，市场具有不确定性，公司中药饮片业务存在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业务的进一步拓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开拓力度，一方面通过进一步发展中药饮片实现业务转型；一方面借助子公司的渠道优势积极扩展公司下游客户市场，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三、药品质量风险 药品作为一种关系到公众生命安全的特殊商品，其产品质量至关重要。公司严格

按照 GSP 的规定，在供应商资质审核、产品质量验收、产品质量资质审核、产品储存保管、产品出库复核和产品运输等药品流通的各个环节严格控制质量，公司药品从购进、入库、销售、出库复核均有严格的记录，确保出现问题能及时追溯。但是，恒祥医药的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销售业务，仅对药品流通过程中的质量检验责任负责，可能存在不属于责任范围内的药品生产企业的质量问题，在流通环节也可能出现产品质量事故。因此，产品采购或者销售中仍可能出现药品质量问题，这将会给公司的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按照 GSP 的规定，在供应商资质审核、产品质量验收、产品质量资质审核、产品储存保管、产品出库复核和产品运输等药品流通的各个环节严格控制质量，公司药品从购进、入库、销售、出库复核均有严格的记录，确保出现问题能及时追溯，公司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建立了覆盖药品采购、销售、储存、销售等全过程管理的质量管理体系，以保证药品质量。

四、药品仓储风险 药品作为特殊商品，其质量关系到消费者的生命安全，而药品仓储管理是影响药品质量的重要因素。由于药品的特殊性质，对其仓储的安全性需求要远高于普通商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对医药商业企业的仓储管理进行规范。随着公司营销网络的不断拓展和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存货水平可能会持续增加。虽然公司存货库龄基本在一年以内，但药品库存期越长，药品达到近效期甚至变质的风险越大。同时，也不排除公司未来会委托管理企业而产生仓储阶段管理不善，导致产品质量问题的情形。因此，公司仍然存在一定的仓储风险，对公司的经营可能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制定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对公司的仓储管理进行规范，并对药品存货进行合理的监控，减少因仓储产生的产品质量问题。

五、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15 和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072.15 万元和 4,698.48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24.18%和 48.59%。虽然近两年公司货款回笼情况整体良好，但应收账款在公司资产中占比较高。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和营业收入的增加，根据公司所处医药批发行业的特征，应收账款也将随之增长，可能导致坏账风险相应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资金周转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会加大应收账款的结算和回收力度，加速资金的回笼，降低应收账款在资产总额中所占的比重。

六、偿债能力风险 近几年，公司销售收入增加较快，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应付账款随着销售规模的增长大幅增加，由 2015 年 1,572.51 万元增长至 5,145.56 万元，增幅达 227.22%。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1.46%和 66.99%，流动比率为 1.13 和 1.42，若未来的生产经营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影响公司正常的资金周转，增加公司的偿债风险。

应对措施：为充分发挥负债经营的正面作用的同时降低偿债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事前保障并确定最佳的资产负债率，防止偿债危机的发生，减少公司的偿债风险。

七、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为租赁所得。公司租赁的房产系谢俊光租赁梅州添德电器实业有限公司的房产后转租给公司，该等转租已经梅州添德电器实业有限公司的同意。公司租赁的“梅州市国用（2005）第 0257 号”土地上建筑的房屋，该等房屋均未办理房产证；该等房产除 B 幢办理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其余房产均未办理报建手续。若公司租赁的房产遭遇拆迁，公司可以寻找到替代场所，且公司能够顺利办理相关中药饮片生产的必要手续，但公司仍存在因租赁情况发生变化导致生产经营受到临时性影响的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 2016 年 6 月 22 日，梅州市高新区管委会东升园区管理处出具的《证明》，确认公司租赁的厂房符合园区整体规划，未纳入调整及拆迁范围内。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在租赁期限内，若公司承租的房屋发生权属争议因整体规划拆除或其他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导致公司无法继续正常使用该等房屋或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公司因此所致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进行诉讼或仲裁、寻找替代场所、搬迁或因被处罚所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由于嘉祥连锁并未实际经营，且嘉祥连锁未来的主营业务为药品和医疗器械经营、保健食品和食品销售，该等房屋的替代性较强；且出租方郑锦祥承诺若嘉祥连锁实际经营时因前述租赁场所未能办理房产证而导致无法正常经营的，由郑锦祥承担由此引起的

一切损失。

八、存货减值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药品生产和流通行业，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库存商品和原材料的金额较大。2015 年和 2016 年，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2,222.74 万元和 3,274.4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50.14%和 33.86%。公司产品中中药饮片属于农产品及其加工品，价格具有一定的波动性，且对存储条件、加工、运输等环节要求相对较高。如果未来相关中药材或中药饮片产品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使价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或出现管理不善等情形，公司存货可能存在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能够通过子公司的销售渠道和稳定的客户群体，减少未来相关中药材或中药饮片产品市场环境变化带来的冲击，并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加强对存储条件、加工、运输等环节监控和管理。

九、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锦祥和曾玉梅合计持有公司 92%股份。虽然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制度，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但郑锦祥和曾玉梅仍可能凭借其控制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决策以及利润分配等施予重大影响，若郑锦祥和曾玉梅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严格执行公司《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的关联方回避制度，对高管、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引入战略投资者，以进一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促进公司股权结构的合理化，尽可能避免控股股东不当控制的风险。

十、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三会”的职责划分。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特别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将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仍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要求，进一步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公司治理机制以及目标明确、责权清晰、可执行、可衡量、可管控的目标管理运营体系。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二）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本企业未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 本人/本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 凡本人/本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可能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其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4) 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 1-3 项承诺。如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人/本企业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5) 在本人/本企业为公司股东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

2、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公司已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要求披露所有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之情形。

(2) 公司将尽量避免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条件，以合同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

(3) 关联交易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有规定时，执行国家价格；在国家物价部门无相关规定时，按照不高于同类交易的市场价格、市场条件，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和交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4) 除《法律意见书》已披露的关联方借款外，公司承诺将杜绝发生新的关联方往来款项拆借，杜绝发生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其他投资活动。

(5) 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的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6) 公司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

3、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董监高人员对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

的承诺自2016年1月1日至今，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股东郑锦祥、曾玉梅、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郑锦祥、曾玉梅、温泰松、郑惠强、倪海生、李英华、钟柳，监事薛标、郑刘辉、罗荣松，高级管理人员郑锦祥、曾玉梅、温泰松、李英华，就涉及的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相关情况，出具如下承诺：公司及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特此承诺。

4、作为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股东，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做出关于合伙企业依法纳税的承诺，本人将对不履行承诺所导致的一切后果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上述承诺是真实且不可撤销的。

5、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关于租赁房屋的确认及承诺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广东嘉祥连锁大药房有限公司、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医药商场租赁的房屋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在租赁期限内：

（1）除生产车间外，其余用于仓库和办公的厂房的可替代性较强，公司容易寻找替代性物业；

（2）就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租赁合同，若公司承租的房屋发生权属争议、整体规划拆除或其他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形，导致公司无法继续正常使用该等房屋或遭受损失，本人将承担公司因此所致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进行诉讼或仲裁、停产或停业、寻找替代场所、搬迁或因被处罚、装修新的生产经营场所、办理新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证书所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3）对于前述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的物业未按照租赁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向房产管理部门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手续的情形，若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行政处罚的，将由实际控制人承担相应损失。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000,000	100.00%	-6,000,000	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000,000	100.00%	-6,000,000	0	100.00%
	董事、监事、高管	6,000,000	100.00%	-6,000,00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18,000,000	18,000,000	9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18,000,000	18,000,000	9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000,000	-	14,000,000	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郑锦祥	4,800,000	9,600,000	14,400,000	72.00%	14,400,000	0
2	曾玉梅	1,200,000	2,400,000	3,600,000	18.00%	3,600,000	0
3	宏展投资	0	1,600,000	1,600,000	8.00%	1,600,000	0
4	梅州新宏	0	400,000	400,000	2.00%	400,000	0
合计		6,000,000	14,000,000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郑锦祥与曾玉梅为夫妻关系，同时股东郑锦祥为股东梅州新宏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75.00% 的合伙份额，公司股东曾玉梅持有梅州新宏 25.00% 的合伙份额，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股本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郑锦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1 年 1 月，大专学历。1992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梅县医药贸易公司经理部总经理，2003 年 7 月至今任恒祥医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嘉祥连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梅州新宏执行事务合伙人。2009 年

12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郑锦祥、曾玉梅夫妇，其分别直接持有恒祥药业 72%和 18%的股权；郑锦祥和曾玉梅分别持有梅州新宏 75%和 25%的股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通过梅州新宏及郑锦祥、曾玉梅个人直接持股，郑锦祥、曾玉梅夫妇合并控制公司 1840 万股股份，占恒祥药业总股本的 92%，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郑锦祥，简历详见本报告“第六节、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曾玉梅，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8 年 10 月，大专学历。1992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梅县医药贸易公司经理部副总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恒祥医药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恒祥医药监事。2009 年 12 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二) 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郑锦祥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6	大专	2016.5.25-2019.5.24	是
曾玉梅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女	49	大专	2016.5.25-2019.5.24	是
温泰松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2	大专	2016.5.25-2019.5.24	是
李英华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6	大专	2016.5.25-2019.5.24	是
郑惠强	董事	男	39	高中	2016.5.25-2019.5.24	否
倪海生	董事	男	38	高中	2016.5.25-2019.5.24	否
钟柳	董事、生产负责人	男	33	本科	2016.5.25-2019.5.24	是
薛标	监事会主席、质量负责人	男	37	本科	2016.5.25-2019.5.24	是
罗荣松	监事（职工代表）	男	46	本科	2016.5.25-2019.5.24	否
郑刘辉	监事、业务经理	男	45	高中	2016.5.25-2019.5.24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郑锦祥与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曾玉梅为夫妻关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温泰松系董事长郑锦祥妹夫，公司监事郑刘辉系董事长郑锦祥堂弟。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配偶、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郑锦祥	董事长、总经理	4,800,000	9,600,000	14,400,000	72.00%	-
曾玉梅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1,200,000	2,400,000	3,600,000	18.00%	-
合计		6,000,000	12,000,000	18,000,000	90.00%	-

(三) 变动情况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一) 董事会成员

1、郑锦祥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1年1月，大专学历。1992年7月至2003年7月任梅县医药贸易公司经理部总经理 2003年7月至今任恒祥医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嘉祥连锁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梅州新宏执行事务合伙人。2009年12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曾玉梅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8年10月，大专学历。1992年7月至2003年7月任梅县医药贸易公司经理部副总经理，2003年7月至2013年7月任恒祥医药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恒祥医药监事。2009年12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3、温泰松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5年12月，大专学历。1993年7月至1998

年7月任梅县涤纶厂车间电工，1998年8月至2000年7月任东莞市常平镇壹点零印刷厂业务员，2000年7月至2003年7月任深圳太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地区销售代表，2003年7月至今任恒祥医药经理部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6年1月至今任宏展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4、郑惠强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8年9月，高中学历。1994年7月至2003年7月任梅州医药贸易公司经理部仓库主管，2003年7月至2013年7月任恒祥医药销售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恒祥医药销售总监。2016年5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5、倪海生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9年9月，高中学历。2001年3月至2003年7月任梅州医药贸易公司销售经理，2003年7月至今任恒祥医药采购经理。2016年5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

6、李英华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1年12月，大专学历。1991年10月至1992年8月在梅县农机二厂工作，1992年9月至2005年11月在梅州万特康通讯设备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会计、财务部经理，2005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梅州市福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2010年6月至今任恒祥医药财务部主办会计。2010年6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7、钟柳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4年1月，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广东庆发药业有限公司研发部分离纯化课题组组长，2011年1月至2013年6月任广东科伦药业有限公司提取车间主管。2013年7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兼生产负责人。

(二) 监事会成员

1、薛标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0年8月，本科学历。2003年8月至2005年7月任梅县梅雁生物工程研究所技术员，2005年8月至2011年1月任广东庆发药业有限公司开发部副部长，2011年2月至2013年5月任广东科伦药业有限公司QA主管。2013年6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质量授权人兼质量负责人。

2、郑刘辉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2年11月，高中学历。1993年6月至2004年7月在丰顺县客运站工作，2004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恒祥医药业务经理。2012年1月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监事兼业务经理。

3、罗荣松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1年10月，本科学历。1994年7月至2001年3月任珠海健心医药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1年4月至2002年12月任广东本草连锁有限公司开拓部经理，2003年1月至2004年9月任顺德市安的药业有限公司质管部经理，2004年10月至2006年3月任广东康之家药业有限公司质管部经理，2006年4月至2014年3月任珠海市恒祥医药有限公司质量负责人，2014年4月至2015年3月在家未参加工作，2015年4月至今任恒祥医药质量负责人，2016年5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1、郑锦祥先生 基本情况详见“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2、温泰松先生 基本情况详见“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3、李英华先生 基本情况详见“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員	11	14
生产人員	20	24
销售人員	19	23
技术人員	11	11

财务人员	14	14
仓储人员	60	65
员工总计	135	15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6	7
专科	17	17
专科以下	112	127
员工总计	135	151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一）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保持稳定，没有较大变动；但由于公司业务需求扩大，所以公司总体人员有所增长。

（二）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 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同时，公司以股权激励的形式为公司优秀员工建立灵活的股权激励机制，切实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促进公司的健康平稳发展。

（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没有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	-	-
核心技术人员	1	1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认定核心员工。但对公司技术研发具有重要作用的核心技术人员有 1 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杨学伟先生，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83 年 4 月，本科学历。2007 年 12 月获得生物工程助理工程师证书，2015 年 4 月获得执业药师资格证，2015 年 5 月获得主管中药师资格证。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在广东嘉味鲜食品有限公司 QC 部任职，2010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梅江区趣乐玩具店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在公司任 QC 主任，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挂牌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法人治理机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与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责权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营，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实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公司现行治理机制能够有效保护所有股东，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进行审议，保证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结合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实际情况，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制定了适用于公司在全国股

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的《公司章程》。

注：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号完成工商变更，增加经营范围：中药材销售和农副产品收购。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p>1. 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及确定挂牌时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聘请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主办券商并聘请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二年一期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机构设置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和自我评价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2. 2016 年 9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制定〈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 2016 年 11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 500 万元贷款的议案》、《变更全资子公司住所和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梅州市恒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500 万元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1	<p>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p>

		席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
股东大会	3	<p>1. 2016年5月25日，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创立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办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情况进行审核的议案》、《关于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聘用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授权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设立登记相关事宜的议案》。</p> <p>2. 2016年6月9日，召开了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及确定挂牌时公司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聘请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主办券商并聘请其他中介机构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二年一期与关联方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机构设置方案的议案》、《关于审议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p> <p>3. 2016年12月16日，召开了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500万元贷款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内部组织架构和相应的规章制度运行良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

行各自的权利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相关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已经进入有效运行阶段，三会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运行。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公司严格按照持续信息披露的规定与要求，按时披露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内容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具备独立运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因此公司人员具有独立性。

3、资产完整及独立性 公司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均由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因此公司资产完整且具有独立性。

4、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及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职权，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因此公司机构具有独立性。

5、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因此公司财务具有独立性。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广会审字[2017]G17002390010号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4-24
注册会计师姓名	熊永忠 张腾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祥药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恒祥药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

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恒祥药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祥药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1	3,845,646.83	588,916.42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	46,984,810.56	10,721,462.26
预付款项	3	4,645,514.94	4,553,981.12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	331,547.87	251,555.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5	32,744,049.88	22,227,380.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	3,453,166.97	2,622,607.01
流动资产合计	-	92,004,737.05	40,965,902.84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7	3,160,872.70	2,562,566.1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8	46,649.45	34,458.6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9	200,286.74	272,60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	1,210,587.75	486,71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	76,500.00	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4,694,896.64	3,365,343.39
资产总计	-	96,699,633.69	44,331,246.23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2	6,295,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13	51,455,552.00	15,725,082.21
预收款项	14	3,876,043.70	1,984,324.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15	910,288.00	372,033.28
应交税费	16	2,116,768.75	1,684,808.72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7	127,521.28	14,346,669.61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64,781,173.73	36,112,918.01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64,781,173.73	36,112,918.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股本	18	20,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9	1,610,504.82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0	70,088.74	91,308.3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1	10,237,866.40	2,127,019.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31,918,459.96	8,218,328.22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1,918,459.96	8,218,328.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96,699,633.69	44,331,246.23

法定代表人： 郑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英华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	13,375.45	26,52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	12,125,698.91	6,219,679.91
预付款项	-	82,212.51	64,975.5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	4,091,180.47	144,531.68
存货	-	2,822,710.90	3,838,298.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029,068.15	741,237.49
流动资产合计	-	20,164,246.39	11,035,244.60
非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	12,194,887.10	12,194,887.1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2,229,056.39	1,976,830.92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46,649.45	23,490.0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200,286.74	272,606.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02,817.16	100,198.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76,500.00	9,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4,950,196.84	14,577,012.84
资产总计	-	35,114,443.23	25,612,257.44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1,269,302.39	6,908,782.45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280,490.00	168,205.00

应交税费	-	175,793.15	520,664.8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	-	9,886,634.8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1,725,585.54	17,484,287.13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	11,725,585.54	17,484,287.13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	20,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2,825,391.92	1,214,887.1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70,088.74	91,308.32
未分配利润	-	493,377.03	821,774.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	23,388,857.69	8,127,97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	35,114,443.23	25,612,257.44

法定代表人： 郑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英华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	202,989,884.49	126,090,262.24
其中：营业收入	22	202,989,884.49	126,090,262.24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190,526,916.45	121,934,229.45
其中：营业成本	22	175,227,651.75	116,704,717.61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	533,390.36	277,794.32
销售费用	24	4,988,199.76	2,649,673.84
管理费用	25	7,672,365.67	2,087,821.76
财务费用	26	43,253.21	5,829.16
资产减值损失	27	2,062,055.70	208,392.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2,462,968.04	4,156,032.79
加：营业外收入	28	3.03	9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29	41,153.15	635.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2,421,817.92	4,156,297.32
减：所得税费用	30	3,281,686.18	1,043,098.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9,140,131.74	3,113,199.1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1,880,35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9,140,131.74	3,113,199.18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	-	-

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9,140,131.74	3,113,19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9,140,131.74	3,113,199.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46	0.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46	0.52

法定代表人： 郑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英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	45,287,856.15	20,773,886.93
减：营业成本	4	37,909,350.08	18,272,452.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	203,545.34	89,636.81
销售费用	-	328,029.96	262,485.07
管理费用	-	5,723,013.62	849,323.69
财务费用	-	2,545.69	1,222.05
资产减值损失	-	-14,307.96	22,008.7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135,679.42	1,276,757.66
加：营业外收入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4,511.92	138.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131,167.50	1,276,619.27
减：所得税费用	-	430,280.12	320,421.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700,887.38	956,197.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700,887.38	956,197.36
七、每股收益：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 郑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英华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85,758,757.91	145,314,481.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78,215.31	11,168.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5,836,973.22	145,325,650.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60,180,090.40	114,506,859.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917,777.35	4,073,504.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	8,139,295.45	2,743,524.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6,746,261.48	1,840,738.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80,983,424.68	123,164,62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53,548.54	22,161,023.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250,148.52	965,57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080,000.00	1,9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330,148.52	2,865,57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330,148.52	-2,865,57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1,15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000,000.00	51,15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6,125,669.61	19,720,34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125,669.61	19,720,34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874,330.39	-19,669,19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397,730.41	-373,740.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88,916.42	562,65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586,646.83	188,916.42

法定代表人： 郗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英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5,269,258.38	26,884,68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72,895.68	10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342,154.06	26,884,791.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5,264,397.93	16,166,375.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260,540.60	1,987,167.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838,415.84	866,961.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388,397.47	601,910.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4,751,751.84	19,622,41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0,402.22	7,262,376.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711,913.10	848,22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080,000.00	1,9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005,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3,796,913.10	2,748,22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796,913.10	-2,748,22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4,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06,634.80	4,783,9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806,634.80	4,783,9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3,193,365.20	-4,783,9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3,145.68	-269,786.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521.13	296,307.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375.45	26,521.13

法定代表人： 郑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英华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	-	-	-	91,308.32	-	2,127,019.90	-	8,218,328.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	-	-	-	91,308.32	-	2,127,019.90	-	8,218,328.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00,000.00	-	-	-	1,610,504.82	-	-	-	-21,219.58	-	8,110,846.50	-	23,700,131.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9,140,131.74	-	9,140,13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0,000.00	-	-	-	560,000.00	-	-	-	-	-	-	-	14,56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000,000.00	-	-	-	-	-	-	-	-	-	-	-	1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60,000.00	-	-	-	-	-	-	-	560,000.00

额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70,088.74	-	-70,088.74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70,088.74	-	-70,088.7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050,504.82	-	-	-	-91,308.32	-	-959,196.5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050,504.82	-	-	-	-91,308.32	-	-959,196.50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1,610,504.82	-	-	-	70,088.74	-	10,237,866.40	-	31,918,459.9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10,980,000.00	-	-	-	-	-	-894,870.96	-	16,085,129.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10,980,000.00	-	-	-	-	-	-894,870.96	-	16,085,129.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10,980,000.0 0	-	-	-	91,308.32	-	3,021,890.8 6	-	-7,866,800.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113,199.1 8	-	3,113,199.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0,980,000.0 0	-	-	-	-	-	-	-	-10,980,000.0 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0,980,000.0	-	-	-	-	-	-	-	-10,980,000.0

					0								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91,308.32	-	-91,308.32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91,308.32	-	-91,308.32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	-	-	-	91,308.32	-	2,127,019.90	-	8,218,328.22

法定代表人： 郑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英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1,214,887.10	-	-	-	91,308.32	821,774.89	8,127,97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1,214,887.10	-	-	-	91,308.32	821,774.89	8,127,97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00,000.00	-	-	-	1,610,504.82	-	-	-	-21,219.58	-328,397.86	15,260,88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700,887.38	700,887.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0,000.00	-	-	-	560,000.00	-	-	-	-	-	14,56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000,000.00	-	-	-	-	-	-	-	-	-	1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60,000.00	-	-	-	-	-	56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70,088.74	-70,088.7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70,088.74	-70,088.7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050,504.82	-	-	-	-91,308.32	-959,196.5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050,504.82	-	-	-	-91,308.32	-959,196.50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0,000,000.00	-	-	-	2,825,391.92	-	-	-	70,088.74	493,377.03	23,388,857.6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	-	-	-	-	-43,114.15	5,956,88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	-	-	-	-	-	-	-	-	-43,114.15	5,956,88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14,887.10	-	-	-	91,308.32	864,889.04	2,171,084.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956,197.36	956,197.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14,887.10	-	-	-	-	-	1,214,887.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214,887.10	-	-	-	-	-	1,214,887.1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91,308.32	-91,308.32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91,308.32	-91,308.3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	-	-	-	1,214,887.10	-	-	-	91,308.32	821,774.89	8,127,970.31

法定代表人： 郑锦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英华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祥药业”）前身为梅州恒祥中药饮片有限公司，于2009年12月4日成立，系由郑绍兴，郑锦祥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梅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400000010855），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郑锦祥货币出资80.00万，占注册资本80.00%；郑绍兴货币出资20.00万，占注册资本20.00%。

2012年9月21日，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0.00万元，股东郑锦祥新增货币出资400.00万元，郑绍兴新增货币出资100.00万元。变更后，郑锦祥累计出资4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00%；郑绍兴累计出资1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0%。

2012年10月，公司名称由梅州恒祥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恒祥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014年5月13日，股东会决议通过，郑锦祥将所持有公司80.00%股份中的8.33%股份，按原价50.00万元转让给叶淦祥。股权转让后，郑锦祥累计出资4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1.67%；郑绍兴累计出资1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0%；叶淦祥累计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33%。

2014年7月23日，股东会决议通过，叶淦祥将所持有公司8.33%股份，按原价50.00万元转让给郑锦祥。股权转让后，郑锦祥累计出资4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00%；郑绍兴累计出资1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0%。

2015年2月9日，股东会决议通过，郑锦祥将所持有公司80.00%股份中的8.33%股份，按原价50.00万元转让给刘建雄。股权转让后，郑锦祥累计出资4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1.67%；郑绍兴累计出资1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0%；刘建雄累计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33%。

2015年6月9日，股东会决议通过，刘建雄将所持有公司80.00%股份中的8.33%股份，按原价50.00万元转让给郑锦祥。股权转让后，郑锦祥累计出资4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00%；郑绍兴累计出资1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

2015年11月28日，股东会决议通过，郑绍兴将所持有公司20.00%股份，按原价120.00万元转让给郑锦祥。股权转让后，郑锦祥累计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00%。

2015年12月3日，股东会决议通过，郑锦祥将所持有公司20.00%股份，按原价120.00万元转让给曾玉梅。股权转让后，郑锦祥累计出资48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00%；曾玉梅累计出资1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0%。

2016年1月19日，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000.00万元，股东郑锦祥新增货币出资960.00万元，曾玉梅新增货币出资240.00万元，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货币出资160.00万元，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增货币出资40.00万元。变更后，郑锦祥累计出资1,4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2.00%；曾玉梅累计出资3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8.00%；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出资1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0%；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

2016年5月25日，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广东恒祥中药饮片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2月29日止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人民币22,825,391.92元按1.1413:1的折股比例折股，折股后股份总数为2,00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注册资本为20,000,000.00元，其余2,825,391.92元计入资本公积。郑锦祥累计出资1,4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72.00%；曾玉梅累计出资3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8.00%；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出资1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0%；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累计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0%。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梅州市东升工业园开发区二路A区。

组织形式：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日常管理经营的决策，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事务。

总部地址：梅州市东升工业园开发区二路A区。

3、企业的行业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行业性质：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

主要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从事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中药饮片生产与销售。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24日批准对外报出。

5、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合并范围内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公司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

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

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发生时的国家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金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的其他各项的金额计算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

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1)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公司将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

(2)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再划分为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应当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公司初始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对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等情况，使金融负债不再适

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改按成本计量，该成本为重分类日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与在活跃的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应当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按照或有事项准则确定的金额；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准则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抵消结果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

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因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所允许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公司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重分类日，该投资剩余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70%	7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减计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计的金额可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并且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盘点结果如与账面记录不符,根据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在各期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①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②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③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④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

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6)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一般情况下，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

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16、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分类：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

A、外购及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购建成本由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

B、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固定资产，其成本以该项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D、以债务重组取得的固定资产，对接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

(4)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残值率5%）确定其折旧率，具体折旧率如下：

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机器设备	5-10	9.50%-19.00%	5
运输设备	5-10	9.50%-19.00%	5
电子设备	3-5	19.00%-31.67%	5
办公设备	3-5	19.00%-31.67%	5

(5)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所述方法计

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

(2) 在建工程的计量：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项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等。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计价

A、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B、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而发生的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E、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F、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按照上述方

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公司将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B、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

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不同于以前的估计，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改变其摊销年限，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C、无形资产的摊销

公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财务报表附注三-20所述方法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资产减值

(1) 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不含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商誉等。

(2)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⑥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

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 商誉减值

公司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并按照本附注所述资产组减值的规定进行处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均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并采用直线法在受益年限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① 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 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4)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

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公司收入实现的具体核算原则为：

业务类型	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业务	内销：(1) 送货上门方式或客户自行到公司提货：客户在送货单上签收；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2) 托运方式：直接交货给购货方或交付给购货方委托的承运人，以取得货物承运单或铁路运单时；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中药饮片业务	内销：(1) 送货上门方式或客户自行到公司提货：客户在送货单上签收；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2) 托运方式：直接交货给购货方或交付给购货方委托的承运人，以取得货物承运单或铁路运单时；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4、政府补助

(1) 分类：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其中，按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应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 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

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6、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3%、6%、13%、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免抵税额、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免抵税额、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免抵税额、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7,132.94	116,730.27
银行存款	2,579,513.89	72,186.15
其他货币资金	1,259,000.00	400,000.00
合 计	3,845,646.83	588,916.4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461,999.67	100.00%	2,477,189.11	5.01%	46,984,810.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49,461,999.67	100.00%	2,477,189.11	5.01%	46,984,810.5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11,441,776.78	100.00%	720,314.52	6.30%	10,721,462.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1,441,776.78	100.00%	720,314.52	6.30%	10,721,462.2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9,380,217.15	2,469,010.86	5.00%	10,330,316.68	516,515.83	5.00%
1-2 年	81,782.52	8,178.25	10.00%	648,196.69	64,819.67	10.00%
2-3 年	-	-	-	463,263.41	138,979.02	30.00%
合 计	49,461,999.67	2,477,189.11		11,441,776.78	720,314.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56,874.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6,586,447.1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3.5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29,322.36 元。

(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4,644,354.94	99.98%	4,421,802.10	97.10%
1-2 年	1,160.00	0.02%	132,179.02	2.90%
合 计	4,645,514.94	100.00%	4,553,981.12	100.00%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2,051,771.0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4.17%。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计提比例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9,385.34	100.00%	67,837.47	16.99%	331,547.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399,385.34	100.00%	67,837.47	16.99%	331,547.87

类 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168.54	100.00%	74,613.43	22.88%	251,555.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326,168.54	100.00%	74,613.43	22.88%	251,555.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79,221.34	13,961.07	5.00%	152,068.54	7,603.43	5.00%
1-2年	34,764.00	3,476.40	10.00%	50,000.00	5,000.00	10.00%
2-3年	50,000.00	15,000.00	30.00%	88,700.00	26,610.00	30.00%
3-4年	-	-	-	-	-	-
4-5年	-	-	-	-	-	-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年以上	35,400.00	35,400.00	100.00%	35,400.00	35,400.00	100.00%
合计	399,385.34	67,837.47		326,168.54	74,613.4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或收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775.96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押金/保证金	324,541.00	115,400.00
其他	74,844.34	210,768.54
合计	399,385.34	326,168.5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谢俊光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1-2年、2-3年	20.03%	18,000.00
广东卓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3,200.00	1年以内	13.32%	2,660.00
泰安市惠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3,200.00	1年以内	13.32%	2,660.00
广东腾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3,000.00	1年以内	13.27%	2,650.00
梅州市新金叶发展公司	押金/保证金	45,141.00	1年以内、5年以上	11.30%	35,887.05
合计		284,541.00		71.24%	61,857.05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41,113.10	-	1,641,113.10	3,550,203.53	-	3,550,203.53
库存商品	30,924,636.05	311,957.07	30,612,678.98	18,389,082.12	-	18,389,082.12
在产品	8,800.88	-	8,800.88	-	-	-
低值易耗品	481,456.92	-	481,456.92	288,095.27	-	288,095.27
合 计	33,056,006.95	311,957.07	32,744,049.88	22,227,380.92	-	22,227,380.92

(2) 存货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3)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存货受到限制的情况。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3,252,510.70	2,622,607.01
预缴所得税	200,656.27	-
合 计	3,453,166.97	2,622,607.01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873,326.23	2,304,292.24	851,169.02	922,899.60	5,951,687.09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698.56	339,958.98	-	496,940.98	1,192,598.52
(1) 购置	355,698.56	339,958.98	-	496,940.98	1,192,598.52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减少	-	-	-	-	-
4.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229,024.79	2,644,251.22	851,169.02	1,419,840.58	7,144,285.61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449,526.46	1,960,006.17	665,217.11	314,371.16	3,389,120.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105.07	168,377.73	50,666.71	178,142.50	594,292.01
(1) 计提	197,105.07	168,377.73	50,666.71	178,142.50	594,292.0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其他减少	-	-	-	-	-
4.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646,631.53	2,128,383.90	715,883.82	492,513.66	3,983,412.91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582,393.26	515,867.32	135,285.20	927,326.92	3,160,872.70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423,799.77	344,286.07	185,951.91	608,528.44	2,562,566.19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有明显减值迹象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以及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软 件	专 利	合 计
-----	-----	-----	-----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55,641.03	-	255,641.03
2. 本期增加金额	-	37,000.00	37,000.00
(1) 购置	-	37,000.00	37,000.00
(2) 其他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55,641.03	37,000.00	292,641.03
二、累计摊销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21,182.35	-	221,182.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259.23	5,550.00	24,809.23
(1) 计提	19,259.23	5,550.00	24,809.2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240,441.58	5,550.00	245,991.58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5,199.45	31,450.00	46,649.45
2.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4,458.68	-	34,458.68

9、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5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 减少	2016年 12月31日
装修费	272,606.66	-	72,319.92	-	200,286.74
合 计	272,606.66	-	72,319.92	-	200,286.74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56,983.65	714,245.92	794,927.95	198,731.99
未实现内部利润	1,107,896.74	276,974.19	784,707.55	196,176.89
租金费用	877,470.56	219,367.64	367,211.92	91,802.98
合 计	4,842,350.95	1,210,587.75	1,946,847.42	486,711.86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资产预付款	76,500.00	9,000.00
合 计	76,500.00	9,000.00

12、应付票据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6,295,000.00	2,000,000.00
合 计	6,295,000.00	2,000,000.00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披露：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年以内	50,513,624.48	15,395,059.03
1-2年	941,927.52	330,023.18
合 计	51,455,552.00	15,725,082.21

(2)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披露：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754,493.90	1,984,324.19
1-2年	121,549.80	-
合 计	3,876,043.70	1,984,324.19

(2)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6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72,033.28	6,515,701.43	5,977,446.71	910,288.00
二、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	500,330.64	500,330.64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 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372,033.28	7,016,032.07	6,477,777.35	910,288.00

(2) 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6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2,033.28	6,238,879.22	5,700,624.50	910,288.00
2、职工福利费	-	31,804.62	31,804.62	-
3、社会保险费	-	225,817.59	225,817.59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7,171.93	197,171.93	-
工伤保险费	-	13,751.02	13,751.02	-
生育保险费	-	14,894.64	14,894.64	-
4、住房公积金	-	19,200.00	19,200.00	-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6年12月31日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372,033.28	6,515,701.43	5,977,446.71	910,288.00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支付额	2016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480,015.00	480,015.00	-
2、失业保险费	-	20,315.64	20,315.64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	500,330.64	500,330.64	-

16、应交税费

(1) 应交税费分项列示如下：

税 费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661,662.29	1,176,435.65
营业税	-	2,627.39
增值税	397,454.07	452,306.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12.04	22,881.49
教育费附加	12,133.69	9,806.32
地方教育附加	8,089.16	6,537.57
堤围防护费	-	8,763.70
印花税	9,117.50	5,450.51
合 计	2,116,768.75	1,684,808.72

(2) 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参见本附注四。

1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款	127,521.28	5,266,669.61
股权受让款	-	9,080,000.00
合 计	127,521.28	14,346,669.61

(2) 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8、股本（实收资本）

(1) 股本（实收资本）变动情况如下：

投 资 者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 (减) 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郑锦祥	4,800,000.00	80.00%	9,600,000.00	14,400,000.00	72.00%
曾玉梅	1,200,000.00	20.00%	2,400,000.00	3,600,000.00	18.00%
梅州新宏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	400,000.00	400,000.00	2.00%
梅州宏展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	-	1,600,000.00	1,600,000.00	8.00%
合 计	6,000,000.00	100.00%	14,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2) 股权变更情况参见本附注一一1。

19、资本公积

(1)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 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1,610,504.82	-	1,610,504.82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 计	-	1,610,504.82	-	1,610,504.82

(2) 2016 年度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增加数 1,610,504.82 元，其中 560,000.00 元系公司对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6 年 1 月增资作股份支付确认的资本溢价（股本溢价），1,050,504.82 元系公司净资产折股增加资本溢价（股本溢价）部分。净资产折股具体情况参见本附注一-1。

20、盈余公积

(1)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 公积	91,308.32	70,088.74	91,308.32	70,088.74
合 计	91,308.32	70,088.74	91,308.32	70,088.74

(2) 本期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 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减少 91,308.32 元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以盈余公积折股，具体情况参见本附注一-1。

21、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27,019.90	-894,870.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27,019.90	-894,870.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40,131.74	3,113,199.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088.74	91,308.32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折股	959,196.5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237,866.40	2,127,019.90

(2) 本期末分配利润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折股减少额具体情况参见本附注一-1。

2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202,872,213.98	175,227,651.75	125,967,755.02	116,704,717.61
其他业务	117,670.51	-	122,507.22	-
合 计	202,989,884.49	175,227,651.75	126,090,262.24	116,704,717.61

23、税金及附加

税 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税	2,132.00	4,23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273.46	159,575.82
教育费附加	111,910.38	68,389.63
地方教育附加	74,606.92	45,593.09
印花税	79,668.40	-
车船使用税	3,799.20	-
合 计	533,390.36	277,794.32

24、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3,319,354.66	1,785,878.69
运输费	828,511.69	588,056.55
租赁费	263,887.60	169,920.00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折旧费	145,116.83	79,993.91
车辆维修保险费	239,255.78	23,576.83
其他	192,073.20	2,247.86
合 计	4,988,199.76	2,649,673.84

25、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研发费用	2,287,142.54	-
职工薪酬	1,455,854.42	679,166.18
中介费	1,436,074.70	341,509.43
办公费用	1,040,991.60	617,275.03
股份支付	560,000.00	-
折旧与摊销费用	307,969.97	318,038.29
税费	102,300.25	124,954.55
其他	482,032.19	6,878.28
合 计	7,672,365.67	2,087,821.76

26、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5,553.11	10,268.84
汇兑损益	-	-
手续费	48,806.32	16,098.00
合 计	43,253.21	5,829.16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坏账损失	1,750,098.63	208,392.76
二、存货跌价损失	311,957.07	-
合 计	2,062,055.70	208,392.76

28、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其他	3.03	900.00
合 计	3.03	900.00

29、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其他	41,153.15	635.47
合 计	41,153.15	635.47

3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05,562.07	1,174,596.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3,875.89	-131,498.28
合 计	3,281,686.18	1,043,098.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12,421,817.92	4,156,297.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05,454.48	1,039,074.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69.58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3,162.12	4,023.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加计扣除	-	-
其他	-	-
所得税费用	3,281,686.18	1,043,098.14

3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到的往来款	72,659.17	-
收到的利息收入	5,553.11	10,268.84
收到的其他款项	3.03	900.00
合 计	78,215.31	11,168.8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管理费用及营业费用	6,637,947.32	1,742,898.16
支付的往来款	18,354.69	81,107.04
支付的其他款项	89,959.47	16,733.47
合 计	6,746,261.48	1,840,738.67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回票据保证金	-	51,151.00
合 计	-	51,151.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关联方款项	5,266,669.61	19,720,342.00
支付票据保证金	859,000.00	-
合 计	6,125,669.61	19,720,342.00

3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40,131.74	3,113,199.1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62,055.70	208,392.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4,292.01	483,810.33
无形资产摊销	24,809.23	13,347.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319.92	63,346.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3,875.89	-131,498.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28,626.03	758,104.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01,720.18	6,231,578.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154,162.04	11,072,587.23
其他	560,000.00	348,15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3,548.54	22,161,023.0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86,646.83	188,916.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8,916.42	562,656.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97,730.41	-373,740.3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586,646.83	188,916.42
其中：库存现金	7,132.94	116,730.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79,513.89	72,186.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6,646.83	188,916.4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2015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期末余额为 188,916.42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588,916.42 元,差额 400,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余额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400,000.00 元。

2016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的期末余额为 2,586,646.83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3,845,646.83 元,差额 1,259,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余额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1,259,000.00 元。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名 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并表日至期末净利润	合并范围变动方式
广东嘉祥连锁大药房有限公司	-	-	新设子公司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梅州	梅州	批发零售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广东嘉祥连锁大药房有限公司	梅州	梅州	批发零售业	100.00	-	新设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公司无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因本公司目前无借款，故无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经济主体持有或运用外汇的经济活动中，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可能性。本公司无外币货币项目，因此汇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无母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郑锦祥和曾玉梅（郑锦祥和曾玉梅系夫妻关系）。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4、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梅州新宏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珠海市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或持股5%以上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已于2015年6月18日转让该股权
梅州市恒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或持股5%以上的企业
温泰松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实际控制人之妹夫
郑惠强	董事、销售总监、实际控制人之表侄女婿
倪海生	董事、采购经理、实际控制人之夫人的外甥
李英华	董事、财务总监
钟柳	董事
薛标	监事会主席
郑刘辉	监事、业务经理、实际控制人之堂弟
罗荣松	职工监事
郑绍兴	实际控制人之父亲
郑淑兰	实际控制人之母亲
郑瑞庄	财务、实际控制人之妹妹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亦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发生额	2015 年度 发生额
珠海市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中药、西药	-	200,245.44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郑锦祥	出租办公区	-

公司向实际控制人郑锦祥承租坐落于梅州市梅州三路12号综合办公楼9层B区(面积为80.00平方米)的场地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从2016年12月15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794,152.72	307,416.5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郑锦祥	-	8,334,298.97
其他应付款	郑绍兴	-	2,415,600.00
其他应付款	曾玉梅	-	2,221,770.64
其他应付款	郑瑞庄	-	1,375,000.00
其他应收款	郑刘辉	5,000.00	-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公司报告期内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60,000.00
公司报告期内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60,000.00
公司报告期内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报告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每单位净资产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
报告期内估计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60,000.00
报告期内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60,000.00

注：2016 年 1 月 19 日，股东会决议通过梅州宏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新增货币出资 1,600,000.00 元，增加注册资本 1,600,000.00 元，此次增资价格为 1 元/单位，每单位净资产为 1.35 元，股份支付金额为 560,000.00 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无。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无。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	-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2,125,698.91	100.00%	-	-	12,125,698.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2,125,698.91	100.00%	-	-	12,125,698.91
2015年12月31日						
类 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	-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6,219,679.91	100.00%	-	-	6,219,679.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6,219,679.91	100.00%	-	-	6,219,679.9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0.0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125,698.91 元，占应收账

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00 元。

(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05,453.13	2.57%	19,272.66	18.28%	86,180.4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005,000.00	97.43%	-	-	4,005,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4,110,453.13	100.00%	19,272.66	0.47%	4,091,180.47
类 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78,112.30	100.00%	33,580.62	18.85%	144,531.6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合 计	178,112.30	100.00%	33,580.62	18.85%	144,531.68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453.13	1,272.66	5.00%	39,412.30	1,970.62	5.00%
1-2年	30,000.00	3,000.00	10.00%	50,000.00	5,000.00	10.00%
2-3年	50,000.00	15,000.00	30.00%	88,700.00	26,610.00	30.00%
合 计	105,453.13	19,272.66		178,112.30	33,580.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或收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307.96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 项 性 质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并表方往来款	4,005,000.00	-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80,000.00
其他	25,453.13	98,112.30
合 计	4,110,453.13	178,112.3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 位 名 称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5,000.00	1年以内	97.43%	-
谢俊光	押金/保证金	80,000.00	1-2年、 2-3年	1.95%	18,000.00
个人社保	其他	14,350.63	1年以内	0.35%	717.53
梅江区地方税务局城北税务分局	其他	10,202.50	1年以内	0.25%	510.13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个人公积金	其他	900.00	1年以内	0.02%	45.00
合计		4,110,453.13		100.00%	19,272.66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项目

项 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194,887.10	-	12,194,887.10	12,194,887.10	-	12,194,887.10
合计	12,194,887.10	-	12,194,887.10	12,194,887.10	-	12,194,887.10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恒祥医药有限公司	12,194,887.10	-	-	12,194,887.10	-	-
合计	12,194,887.10	-	-	12,194,887.10	-	-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45,287,856.15	37,909,350.08	20,773,886.93	18,272,452.88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45,287,856.15	37,909,350.08	20,773,886.93	18,272,452.88

十五、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1,880,355.5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说 明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50.12	-289.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0,000.00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0,287.53	470,016.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合 计	-450,862.59	1,410,049.5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 告 期 利 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产收益率	每 股 收 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29%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03%	0.48	0.48

附：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东恒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